

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因公司发展战略变化，经慎重考虑，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6月19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1日发布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公司已于2017年6月30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480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3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根据《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5,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62%，同意股数 5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6月26日披露了《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监督承诺人切实履行相关承诺义务，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孙梦倩，

联系方式：0533-6262686。

联系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博山经济开发区机电产业园金龙路1号。

特此公告。

淄博金龙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8日